

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体系

——生态环境部回应生态环境法治建设热点问题

□新华社记者 高敬

广受关注的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正在公开征求意见。法典草案有何亮点？未来法典颁布后对生态环境法律体系有何影响？生态环境部法规与标准司司长赵柯5月27日对此进行了回应。

在生态环境部当天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赵柯介绍，生态环境领域的立法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我国现行有效的生态环境法律30多部、行政法规100多件、地方性法规1000多件。这一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体系，以环境保护法为统领，涵盖了水、气、声等各类污染要素以及山水林田湖草沙等各类自然生态系统。

编纂生态环境法典，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法治建设部署。生态环境部积极配合立法机关推进法典编纂工作。在赵柯看来，法典草案有五方面亮点：

一是延续性，保留了经过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制度措施。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环境法律制度与时俱进，为法典编纂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法典草案中，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等章节保留了现行法律的核心内容，保持了法律的相对稳定性。

二是现实性，解决管理实践中的痛点难点问题。如第三方监测机构等环境

服务机构的监管存在着薄弱环节，影响监测数据质量，法典草案强化了第三方监测机构的监管；法典草案根据“过罚相当”原则，优化了法律责任等。

三是体系性，删除了现行法律中一些重复、矛盾条款，增强了法律制度的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

四是创新性，将部分改革举措上升成为法律制度。改革中摸索出的经验措施，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制度措施纳入法典草案。

五是前瞻性，对新兴领域作出引领性的规定。如应对气候变化领域目前还

没有专门的法律规定，法典草案考虑立法需求，作出一些原则性、引领性的规定，为今后相关制度建设和实践发展确定了原则，奠定了基础，为将来新兴领域的单行立法预留了空间。

赵柯表示，生态环境法典颁布后，将取代环境保护法，统领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体系。现行的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等10部法律将不再保留。

“法典颁布后，生态环境部将推动配套制度的全面清理和升级改造，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体系。”他说。要对标法典的新规定、新要求，对

生态环境部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逐一进行“体检”，全面清理。与法典规定不一致的，将酌情修改或者废止，并配合立法机关做好法律法规的清理工作。同时，生态环境部将落实法典的授权性立法要求，加快配套制度的制修订工作。

赵柯说，此外，要进行补充性立法，推动新兴领域立法。比如应对气候变化、绿色低碳发展等新兴领域尚未制定专门法律。生态环境部将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配合立法机关推动应对气候变化等专门立法工作进程。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



6月4日，在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浮山路街道旭东社区，宣讲员为居民讲解垃圾分类知识。

□新华社发(张鹰摄)



6月4日，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文苑幼儿园“环保时装秀”主题活动中，孩子们身穿用树叶等材料制成的环保服装进行展示。

□新华社发(刘智峰摄)



6月4日，在河北省石家庄市柏林庄学校开展的“美丽中国我先行”保护环境主题活动中，学生们利用废弃物料制作“环保树”。

□新华社发(陈其保摄)

世界环境日， 关注塑料污染带来的影响

6月5日是世界环境日。据介绍，今年的世界环境日将重点关注塑料污染带来的影响，推动全球形成“拒绝、减少、再利用、回收、反思”的塑料治理共识。

来源：新华社



6月4日，在江苏省兴化市施耐庵小学，学生在展示环保主题绘画作品。

□新华社发(周社根摄)



6月4日，在山东潍坊高密市朝阳街道中心幼儿园，孩子们利用废旧瓶子做净水实验。

□新华社发(李海涛摄)



6月4日，在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岔河小学，学生们操作废旧品制作的科技小作品。

□新华社发(李秀清摄)



6月4日，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在云南省腾冲市西源街道盈水村湿地公园清理垃圾(无人机照片)。

□新华社发(龚祖金摄)

新华网评

“垃圾山” 整改怎么这么难

□维辰

在湖南湘潭市，永久基本农田被垃圾掩埋，不仅是乡村，市区一些角落也隐藏着被无序堆存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在江西萍乡市，有座由建筑垃圾、工业固废堆起来的“渣山”，仅湘东区岩下里地块，就违规占地52.6亩。日前，央视发布了题为《永久基本农田沦为垃圾堆场！整改为何成“纸面工程”？》的调查报道，曝光湖南、江西个别地方在工业固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处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引发广泛关注。

舆论反应最大的点是“永久基本农田沦为垃圾场”，这不难理解：今天的耕地就是明天的饭碗，而永久基本农田是耕地中的精华，是世世代代粮食安全命脉所系，结果部分永久基本农田长出来的不是粮食而是“垃圾山”，面临摆荒境地，怎能不让人惋惜、气愤？与此同时也要看到，把垃圾堆在永久基本农田上，是“加重情节”，将其肆意倒到废旧厂区、角落等，也会产生“（降雨后）废水就在没有任何疏导和净化处理的情况下肆意横流”等问题。故而，更根本的问题是，为何要随意甚至违法违规倾倒垃圾？换句话说，“垃圾山”出现在永久基本农田等不该出现的地方是表，其背后的垃圾处理难题是里。

湖南湘潭、江西萍乡在诸多问题的处理上，较为相似，值得深思。比如，2024年11月，就有媒体报道永久基本农田被侵占问题，湘潭市雨湖区长城乡政府公开表态，会立即落实整改措施，然而，乡政府所谓的整改，只是简单的覆土，建筑垃圾清运工作并未开展；萍乡的“渣山”还是2024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集中通报的典型案例之一，也是以在“渣山”上盖层土为整改。专家解释，盖土是为了“让卫星拍不出来”，可即便此举能骗过卫星，能骗过当地群众、相关部门吗？所谓整改不过是遮盖，虚假整改问题又该如何整改？群众向媒体爆料，新闻引发关注后再说整改，是真的下定决心解决问题还是会历史重演？

去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在上海、江西、湖北等7省市督察发现，一些地方建筑垃圾处置工作存在明显短板，乱堆乱倒问题时有发生，有的违法侵占基本农田，有的长出“垃圾山”。通报显示，多个省市建筑垃圾产量极大，但年处理能力无法满足实际需要，甚至有部分省市至今未制定建筑垃圾污染防治工作规划，建筑垃圾管控不力。此外，督察组指出，一些地方监管责任落实到位，有关部门管理粗放，日常监管不力，致使建筑垃圾违法倾倒问题多发，长期得不到有效处置；一些地方对生态文明建设认识不到位，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消纳处置存在明显短板，环境风险隐患突出，萍乡“渣山”典型案例中，问题里的第一条便指出“消纳场所严重不足”。

找准“垃圾山”顽疾的病灶，方能从根本上祛除沉疴积弊。如今，湘潭、萍乡都又一次表示会开展专项整治，我们不妨拭目以待。

来源：南方日报